

嘉兴市工业强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嘉工业强市办〔2017〕4号

关于印发《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

现将《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嘉兴市工业强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5月19日

《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17-2019年)》

为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战略部署，促进我市绿色制造发展，依据省经信委《关于推进全省绿色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和《中国制造2025嘉兴行动纲要》等要求，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思路

按照国家、省关于推进绿色制造的决策部署，以《中国制造2025嘉兴行动纲要》为指南，以提升制造业绿色发展水平为目标，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能源双控工作为核心，以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为重点，努力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大力推进资源综合利用，全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推动绿色设计、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全面发展，做大做强绿色产业，建立健全制造业绿色发展长效机制，推动我市制造业实现高效、清洁、低碳、循环和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目标

到2019年，积极推动高耗能行业转型升级，我市制造业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绿色制造模式广泛应用，绿色制造体系初步建立，制造业绿色发展机制基本形成，物耗、能耗、水耗强度显著下降，确保持续实现能源“双控”控制目标。

绿色制造三年行动主要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目标
1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 (%)	比 2015 年下降 15%左右
2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	比 2015 年下降 15%左右
3	绿色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300 项
4	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数量	300 家
5	绿色设计产品	100 项
6	绿色制造工厂	50 家
7	绿色示范园区	10 个

三、主要任务

(一) 推进制造业节能降耗。

1. 提升重点行业用能效率。支持发展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纺织、服装、皮革、化纤等优势特色产业，积极开发高附加值、低消耗、低排放产品。严格控制八大高能耗行业重复建设，结合全面推行区域能评改革，研究制定并完善产业投资“负面清单”配套政策和监管办法，对“负面清单”内的新（改、扩）建项目严格实施绿色准入审核。

2. 推进用能空间腾退。按照国家和省关于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相关产业政策，扎实推进落后产能淘汰工作，完善落后产能技术、环保、能耗界定标准，结合五废共治、五水共治、五气共治倒逼企业转型，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工艺和设备，促进能源利用高效化。推进全市“低小散”行业整治提升，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强节能监察，组织开展强制性能耗、能效标准贯标及落后用能设备淘汰等监察，严格

执行国家和省行业能效标准，对超能耗限额标准的企业，实施惩罚性加价政策。到 2019 年，每年开展 100 家以上的重点行业、重点用能企业专项监察和督查，通过企业整体关停、整体搬迁、淘汰落后等方式每年腾出用能空间 11 万吨以上。

3. 实施绿色制造技术改造。深入推进纺织印染、化工、化纤、建材、造纸、皮革、铸造、电镀等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每年安排 100 个绿色改造项目，重点实施燃煤电厂能效提升、窑炉改造、余热余压利用、电机和变压器能效提升、绿色照明、新能源推广应用等六大节能工程，进一步挖掘企业节能潜力。推广应用能源梯级利用、流程再造等能量系统优化工艺技术和高效绿色生产工艺技术装备，推动企业节能从局部、单体节能向全流程、系统节能转变，促进资源能源节约集约利用。

4. 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深化光伏产业“五位一体”创新综合试点，大力实施光伏应用“进园入企”和“进村入户”，重点推进工业园区连片开发、工商企业屋顶换能和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大力实施分布式光伏应用项目建设，其中对符合建设条件且年耗标准煤 5000 吨及以上的重点用能企业，加快推进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建设。实施一批光伏应用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发展的创新示范项目，大力发展互联网+光伏绿色运维新模式，不断拓展“光伏+”特色应用领域，推动“光伏+”产业技术升级。到 2019 年，全市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500 兆瓦。

（二）加强能源管理能力建设。

1. 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按照“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节能降耗约束性指标，确定用能总量控制目标和年度目标，落实能源“双控”目标责任。严控煤炭消费总量，不断压缩非电项目用煤，对有特殊工艺要求的项目，实施区域用煤的“减量替代”。加快地方燃煤电厂的改造升级，建立完善以热定电、单位供电煤耗、烟气超低排放标准等多目标控制的绿色发电调度模式。到2019年，全市用能总量增幅年均不超过1.9%，煤炭消费总量不高于2012年水平。

2. 提升能源管理信息化水平。实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融合创新，全面提升企业的资源配置优化、生产管理精细化和智能决策科学化水平，打造“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加快建设智慧能源在线监测平台，推动重点用能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体系，建设一批企业能源管理中心，推广工业智能化用能监测和诊断技术。逐步扩大全市智慧能源在线监测平台覆盖范围，力争年综合能耗5000吨标煤以上重点用能单位实现系统接入全覆盖。

3. 推进能源要素市场化。深化用能权交易等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确权管理、用能量核查、交易履约机制、监管制度等用能权交易制度，建立完善全市工业项目用能权单项和双项交易机制，探索分布式光伏发电量交易机制，落实新上高耗能项目用能“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全面推进区域能评改革，到2019年，全市能源“双控”目标任务可落实的各类区域内实现区域能评改革全覆盖。

（三）实施生产过程清洁改造。

1. 深入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认真贯彻落实大气、水、土壤等防治要求，持续推进生产过程清洁化改造。依据国家有毒有害原料替代目录，推动企业使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原料，从源头削减或避免污染物的产生。积极推进非常规污染物削减，做好有毒有害物质管控，降低环境风险。

2. 持续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支持规模以上企业按照国家鼓励发展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设备和产品导向目录自愿实施清洁生产，推动企业清洁循环式生产。引导企业通过采取绿色设计、使用清洁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进园区（基地）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园区层面的资源能源系统优化配置方案。到 2019 年，完成 300 家以上企业的清洁生产审核。

3. 加强工业节水改造。推进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在园区、企业的应用，每年组织实施 20 项以上节水技术改造项目。健全重点工业企业用水统计、分析、监测体系，每年组织 10 家重点用水企业开展水平衡测试工作，推动企业进一步挖潜。组织开展重点行业淘汰高耗水工艺、技术和装备以及用水对标管理，倒逼企业提高节水能力。到 2019 年，全市新增节水型企业达到 20 家以上。

（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1. 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以深化国家级低碳城市试点创建为契机，继续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按照资源循环利用、规模经济效益、专业化分工的原则，创新组织形式

和管理机制，搭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围绕核心资源突破关键链接技术发展相关产业，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生态工业网络，实现资源共享和副产品互换的产业共生耦合，降低资源消耗和废物排放。

2. 推进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加快工业固废处置设施项目建设，规范工业固废处置利用产业发展秩序，积极落实资源综合利用税收优惠政策，提高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水平。推动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加快再生资源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推动产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筑垃圾生产再生骨料等技术改造升级，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利用的循环体系，培育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骨干企业。大力推广工业化装配式建筑，培育绿色建筑制造产业链。

3. 培育和发展再制造产业。按照国家再制造产业政策和产品认定标准，鼓励专业化再制造服务公司与生产制造企业合作，加强再制造技术研发和推广，完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生产规范和认定制度，推动我市电机、智能终端、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实施再制造项目。积极申报国家示范工程，探索通过“以旧换再”及再制造企业“大宗用户定向回购”模式，建立废旧产品回收体系，推动再制造集聚发展。力争到 2019 年，建成 1-2 个行业再制造示范工程。

（五）推动绿色制造体系构建。

1、推动绿色设计及产品发展。支持企业建设绿色设计信息数据库、绿色设计评价工具和平台，推动绿色设计和绿色工艺技术水平提升。鼓励企业应用产品轻量化、模块化、

集成化、智能化等绿色设计共性技术，采用高性能、绿色环保的新材料，开发具有无害化、节能环保、高可靠性、长寿命和易回收等特性的绿色产品。培育一批绿色设计服务机构，开展绿色产品第三方评价和认证。制定发布《全市绿色产品目录》，引导绿色生产。到 2019 年，开发推广绿色示范产品百余种以上。

2. 创建一批绿色工厂。按照厂房集约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原则，分行业创建绿色工厂。优化制造流程，应用绿色建筑技术建设改造厂房，集约利用厂区。选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和高效末端治理装备，减少生产过程中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鼓励建设厂房屋顶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和能源管理中心，优化能量存储和配置。推行资源能源环境数字化、智能化管控系统，实现资源能源及污染物动态监控和管理。按照有关绿色工厂标准与评价体系，组织开展绿色工厂评价。到 2019 年，创建绿色工厂 50 家以上。

3. 发展绿色工业园区。选择一批基础条件好、代表性强的工业园区开展绿色工业园区创建示范。统筹规划园区布局，加强土地集约化利用，加快园区生态化改造，推动集中供热、集中供压缩空气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开展园区能源梯级利用和水资源循环利用，促进园区企业内废物资源交换利用，完善园区内产业绿色链条。推动园区内企业设计开发绿色产品、创建绿色工厂和建设绿色供应链，带动园区整体绿色发展。到 2019 年，创建 10 家绿色工业园区。

4. 打造绿色供应链。选择一批代表性强、行业影响力大、经营实力雄厚、管理水平高的龙头企业，按照产品全生命周期理念，加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间的协调与协作，发挥核心龙头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确立企业可持续的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实施绿色伙伴式供应商管理，优先纳入绿色工厂为合格供应商和采购绿色产品，强化绿色生产，建设绿色回收体系，搭建供应链绿色信息管理平台，带动上下游企业实现绿色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发挥市工业强市建设领导小组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推动全市绿色制造发展的各项工作。强化各县（市、区）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完成行动计划各项目标任务。加快制定我市绿色制造标准、评价及创新服务制度，研究提出绿色制造评价方法和指南，开展绿色制造体系评价试点。鼓励引导第三方服务机构创新绿色制造评价及服务模式，面向重点领域开展咨询、检测、评估、认定、审计、培训等一揽子服务，提供绿色制造整体解决方案。

（二）健全政策体系。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有利于绿色制造发展的税收和财政政策，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资金作用，加大对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资源综合利用、绿色制造试点示范等的财政支持力度。积极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发行绿色债券，推广能效信贷、排污权抵押贷款等创新项目，加大对绿色制造发展的支持力度。全面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

配置改革，综合运用企业综合评价排序结果，实施资源要素差别化价格政策，推动用能权、排污权、碳排放权交易机制和市场建设，倒逼企业转型升级和淘汰退出。

（三）完善服务能力。整合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科研机构资源，建立完善绿色制造专家库，搭建嘉兴市绿色制造创新发展服务平台，开展绿色制造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利用市场机制和信息化手段，搭建各级政府、行业协会、企业、咨询服务机构等有关绿色制造方面信息沟通的渠道，及时发布绿色制造政策法规、前沿信息、典型经验、可再生利用废物的供求信息，为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和技术指导。研究制定绿色制造基础数据标准和采集方法，完善数据计量、信息收集、监测分析保障体系，实现绿色制造生产过程的资源能源消耗动态监控和绿色产品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

（四）强化宣传引导。加强典型经验交流，发挥绿色制造示范园区、企业的引领作用，引导有需求的企业发展绿色制造，对中小企业开展网上培训、免费诊断，加强绿色制造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员队伍的业务培训和交流。利用互联网、报刊杂志、新闻媒体等渠道，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及时发布国家、省、市有关绿色制造的扶持政策和发展理念，开展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宣贯，通过开展宣传月、现场会等专项活动，推介展示绿色制造领域的新技术和新成果，增强社会公众对绿色制造发展的关注度，为全面推行绿色制造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 附件： 1、 2017 年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工作清单
- 2、 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三年行动目标分解

附件 1

2017 年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工作清单

序号	工作名称	主要内容	进度安排
1	提升重点行业用能效率	推进工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制定全面推进区域能评改革工作意见，严格实施投资项目绿色准入审核，确保年度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5%以上。	上半年制定区域能评改革工作意见；三季度通过第一批区域能评报告评审；全年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保持下降 5%以上。
2	推进用能空间腾退	按照国家、省和市下达计划实施落后产能（设备、工艺）淘汰工作，开展落后用能设备淘汰监察，全年淘汰落后设备 6000 台，实施节能专项监察，腾出用能空间 11 万吨以上。	上半年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三季度完成现场或书面监察；年底完成腾退用能空间任务。
3	实施绿色制造技术改造	围绕燃煤电厂能效提升、窑炉改造、余热余压利用、电机和变压器能效提升、绿色照明、新能源推广应用等六大领域，实施市级重点绿色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100 项以上，年节能量 30 万吨标煤以上。	一季度编印项目计划；上半年按时间进度实施；年底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4	实施清洁能源替代	制定光伏发电应用“进园入企”工作方案，制定年度分布式光伏应用项目计划并推进建设，做好项目建设、并网等协调服务，全年新增“进园入企”150 兆瓦。	一季度制定工作方案；上半年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年底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5	控制能源消费总量	完成 2017 年能源双控目标任务，单位 GDP 能耗确保下降 5.44%。完成地方燃煤热电联产机组“三化”改造，全社会用煤总量不超过 2012 年水平。	一季度出台全市用煤计划；二季度出台能源双控目标任务；三季度按进度实施；年底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序号	工作名称	主要内容	进度安排
6	实施生产过程清洁改造	制定年度清洁生产审核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和自愿清洁生产审核，实现节能节水、污染减排和大气污染防治，全年目标完成 100 家。	一季度审核清洁生产企业 15 家，二季度审核清洁生产企业 28 家，三季度审核清洁生产企业 27 家，四季度审核清洁生产企业 30 家。
7	开展绿色制造示范工厂创建	制定嘉兴市绿色制造示范工厂认定办法，2017 年认定 10 家以上市级绿色工厂，2 家省级绿色企业。	上半年起草认定办法；三季度启动第一批申报工作；年底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8	强化宣传引导	开展绿色制造宣传月、现场会等活动，积极推广绿色制造的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产品，营造绿色制造发展浓厚氛围。	上半年召开绿色制造推进会；年中开展绿色制造宣传月活动；全年开展绿色制造技术推广应用。

附件 2

嘉兴市推进绿色制造发展三年行动目标分解

目 标	全市		南湖区		秀洲区		嘉善县		平湖市		海盐县		海宁市		桐乡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		嘉兴港区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累计	2017年
单位工业增加值 能耗、水耗下降率 (%)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15	5
绿色制造技术改 造项目(个)	300	100	35	12	35	12	40	13	40	13	40	13	40	13	40	13	20	8	10	3
重点企业实施清 洁生产审核(家)	300	100	35	12	35	12	35	12	35	12	35	12	45	15	45	15	25	8	10	2
分布式光伏发电 应用(兆瓦)	500	200	50	20	50	20	65	25	75	30	75	30	75	30	65	25	25	10	20	10
绿色设计产品 (个)	100	33	10	3	10	3	12	4	12	4	12	4	18	6	18	6	5	2	3	1
绿色制造工厂 (家)	50	15	5	1	5	1	6	2	6	2	6	2	9	3	9	3	3	1	1	-
绿色示范园区 (个)	10	3	1	-	1	1	1	-	1	-	1	-	2	1	1	1	1	-	1	-

抄送：盛全生副市长、章澜副秘书长，各县（市、区）经信（经商）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经商局、嘉兴港区经发局
共印 25 份

嘉兴市工业强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22 日印发
